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0-131

##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2020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与关联方新疆中超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中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总计约为人民币9,8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3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

2020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增加了与新疆中超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5,600万元，调整后，2020年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2,500万元；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95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3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

2020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与关联方南京中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超新材料”）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总计约为人民币5,530万元，本次调整

后，2020年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8,030万元；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95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7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0）。

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增加向关联方新疆中超销售产品、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5,650万元、向关联方河南虹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虹峰”）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4,000万元，本次调整后，2020年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2,030万元；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8,600万元。

公司董事俞雷、霍振平曾任新疆中超董事，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规定，该交易事项中霍振平为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调整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调整前2020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调整后2020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新疆中超	销售产成品	市场价	2,950	5,505.71	8,6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新疆中超	购买电缆材料、电线电缆等	市场价	12,500	9,602.36	12,5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中超新材料	购买原材料等	市场价	5,530	2,534.94	5,530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河南 虹峰	购买电缆材料、 电线电缆等	市场价	0	3,486.67	4,000
合计				20,980	21,129.68	30,630

##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 1、新疆中超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4023333121150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新疆伊犁州霍城县清水镇1区上海路（江苏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何志东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新能源风电电缆、光伏电缆、环保节能电缆、变频电缆、高强度架空导线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电线电缆、电缆材料、电缆附件、电力电气设备器材的销售；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系统的设计、开发、销售、施工、运营、维护管理；电线电缆的制造、研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输变电设备、电工器材、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铜材、铝材、钢材、合金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疆中超资产总计 34,545.26 万元，净资产 9,410.21 万元，负债总计 25,135.05 万元；营业总收入 55,032.52 万元，利润总额 1,232.72 万元，净利润 1,232.72 万元（未经审计）。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新疆中超资产总计 41,930.14 万元，净资产 10,658.87 万元，负债总计 31,271.27 万元；营业总收入 39,253.65 万元，利润总额 1,072.31 万元，净利润 1,072.31 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俞雷、霍振平曾任新疆中超董事，新疆中超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公司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新疆中超经营正常，生产的电缆材料、电线电缆质量较好，且供货及时，能够满足公司的需求，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2、河南虹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100569831861T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河南省临颍县产业集聚区经五路1号

法定代表人：何志东

注册资本：10800万元

经营范围：铜、铝及铝合金拉丝加工，电线电缆、橡胶套电缆、特种电缆、通讯电缆及塑料制品（不含塑料袋制品）的技术研究、制造和销售；铁质电缆盘具、木质电缆盘具的生产与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涉及专项行政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12月31日河南虹峰资产总计44,556.58万元，净资产11,513.43万元，负债总计33,043.15万元；营业总收入29,391.65万元，利润总额527.92万元，净利润452.09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9月30日虹峰资产总计46,755.88万元，净资产11,686.10万元，负债总计35,069.78万元；营业总收入26,373.93万元，利润总额974.17万元，净利润828.04万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原总会计师徐霄先生现任河南虹峰董事，河南虹峰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公司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河南虹峰经营正常，生产的电缆材料、电线电缆质量较好，且供货及时，能够满足公司的需求，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参考同类市场价；日常关联交易经营活动行为，通过双方签订相关合同予以规范。

2、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交易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合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可实现关联方之间的资源优势互补，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是公司的市场选择行为。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经营持续性和稳定性；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主要依赖。

####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召开前审阅了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相关资料，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关于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是生产经营过程当中必须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促进公司发展。我们认为，上述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定价是公允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